

2026 臺南市國際龍舟錦標賽實施計畫

一、宗旨：為結合傳統民俗文化與運動推廣，推展全民體育活動，增進國民身心健康，特舉辦本活動。

二、指導單位：運動部全民運動署

三、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

四、承辦單位：臺南市政府體育局

五、協辦單位：社團法人臺南市體育總會、臺南市體育總會划船委員會、臺南市體育總會輕艇委員會、臺南市體育總會水上救生委員會、安平開台天后宮、安平觀音亭、臺南市政府交通局、臺南市政府警察局、臺南市政府水利局、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臺南市政府衛生局、臺南市政府消防局、臺南市政府工務局、臺南市政府文化局、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臺南市政府民政局、臺南市政府社會局、臺南市政府勞工局、臺南市政府財政稅務局、臺南市政府新聞及國際關係處、臺南市政府市場處、安平區公所、臺南市立土城高級中學、臺南市立建興國民中學、臺南市立海佃國民中學、臺南市立金城國民中學、臺南市南區永華國民小學。

六、活動日期：115 年 6 月 17 日(星期三)至 6 月 21 日(星期日)共計 5 天。

七、競賽地點：臺南運河(安億橋至承天橋段)

八、比賽距離：300 公尺。

九、報名手續：

(一) 一律採網路報名作業方式，請逕至「臺南市國際龍舟錦標賽」網站報名，網址：<https://dragonboat.tainan.gov.tw/>。

(二) 報名程序：

1. 報名日期：115 年 3 月 16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至 4 月 17 日(星期五)下午 5 時止，逾期恕不受理。

2. 註冊方式：

(1)完成網路報名後，請務必檢視核對資料無誤後，將報名總表、個資同意書(參閱附件 1)、家長同意書(參閱附件 2)，列印出加蓋單位印信(公開組加蓋領隊章、機關及團體請加蓋關防、公司行號請加蓋公司章(並檢附勞、健保投保證明，報名截止日前三個月開始連續投保計算)後，於 115 年 4 月 17 日(星期五)前掛號郵寄：「臺南市政府體育局(70242 臺南市南區體育路 10 號)」，以郵戳日期(115 年 4 月 17 日)為憑，信封封面請註記(2026 龍舟賽報名資料)，逾期不受理。

(2)不受理親送報名紙本資料。

(3)參加隊員與本計畫第十二條參加資格不合時，一律不予受理。

(4)公開組隊伍之隊名不得使用任何不雅、冒犯或具歧視性之用語。

(三) 請於網路報名的期限內至報名網站填寫相關報名資料(含英文)，報名資料須加註單位，並填寫「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未滿 18 歲之選手應另檢附法定代理人同意書(如附件)；另為製發選手證，請必須上傳隊員 3 個月內大頭照片後完成報名，於註冊日期前將報名資料寄至註冊單位；網路報名截止後，一律不接受報名資料增刪或修改，且資料未完備者，視同未完成報名。

(四) 請各隊於網路報名時依序完成單位基本資料及隊職員基本資料等相關項目填寫，請依開放時間完成登記練習時段。

(五) 各隊於報名時一併提供簡介 1 份（組隊特色、歷年成績、單位業務特色等），以 300 字為限，供主辦單位報導用。

十、 競賽類別與組別：

(一)大型龍舟賽類：

1. 公開組：

(1) 男子組

(2) 女子組

(3) 混合組

2. 高中(職)組：

(1) 男子組

(2) 女子組

3. 國中組：

(1) 男子組

(2) 女子組

4. 大專院校混合組

5. 工商團體組：

(1) 企業混合組

(2) 社團混合組

6. 公務機關混合組

7. 國際友人組

(二)小型龍舟賽類：

1.公開男子組

2.公開女子組

十一、競賽人員資格及配置規定：

(一)公開組：國內一般社會人士及機關團體(包含已入境之國外人士)均可組隊參加。

➤大型龍舟類：

- 1.男子組：遇隊員人數不足時，可由女性替代，鼓手及舵手性別不限。
- 2.女子組：全體槳手及鼓手須為女性，舵手性別不限。
- 3.混合組：隊員採男女混合方式，槳手女性人數至少 6 名，鼓手及舵手性別不限。

➤小型龍舟類：

- 1.男子組：遇隊員人數不足時，可由女性替代，鼓手及舵手性別不限。
- 2.女子組：全體槳手及奪標手須為女性，舵手性別不限。

(二)高中(職)組：國內公私立高中(職)在校學生(包含已入境之國外人士)，報名註冊時須一併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如學生證)。(不可跨校)

➤大型龍舟：

- 1.男子組：遇隊員人數不足時，可由女性替代，鼓手及舵手性別不限。
- 2.女子組：全體隊員須為女性，鼓手可由領隊、管理及指導其一擔任，惟舵手性別不限。

(三)國中組：國內國中在校學生(包含已入境之國外人士)，報名註冊時須一併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如學生證)。(不可跨校)

➤大型龍舟：

- 1.男子組：遇隊員人數不足時，可由女性替代，鼓手及舵手性別不限。
- 3.女子組：全體隊員須為女性，鼓手可由領隊、管理及指導其一擔任，惟舵手性別不限。

(四)大專院校組：國內公私立大專院校學生(包含已入境之國外人士)，報名註冊時須一併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如學生證)。(可混性別但不可跨校)

➤大型龍舟：

- 1.混合組：隊員採男女混合方式，槳手女性人數至少 6 名，鼓手及舵手性別不限。

(五)工商團體組：

1. 企業組：

經合法登記之營利事業各公司行號 (包含已入境之國外人士，不得跨單位組隊)，應以公司行號名稱報名，或結合公司行號名稱進行創意命名報名參加並於報名註冊時一併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勞、健保投保證明，報名截止日前

三個月開始連續投保計算)。(不得跨報社團組)

2. 社團組:

政府機關登記有案之社團所屬現職員工(包含已入境之國外人士), 應以社團名稱報名,或結合社團名稱進行創意命名報名參加並於報名註冊時一併檢附相關證明文件(足資證明為該社團成員之證明文件)。(不得跨報企業組)

➤大型龍舟:

1.企業混合組:隊員採男女混合方式,槳手女性人數至少6名,鼓手及舵手性別不限。

2.社團混合組:隊員採男女混合方式,槳手女性人數至少6名,鼓手及舵手性別不限。

(六)公務機關組:參賽人員需隸屬國營事業、國軍(未含替代役)、臺南市議會、臺南市政府所屬機關學校單位, 應以公務單位名稱報名,或結合該單位名稱進行創意命名報名參加並於報名註冊時一併檢附相關證明文件(識別證或在職證明),參賽隊伍得採聯隊方式,惟組成單位以三單位為限。

➤大型龍舟:

1.混合組:隊員採男女混合方式,槳手女性人數至少6名,鼓手及舵手性別不限。

(七)國際友人組:本組採邀請制,參賽隊伍須為本國使節或本市姊妹城市之國際代表隊,並以表演賽形式進行。

➤大型龍舟:

1.混合組:隊員性別不設任何限制,可自由組成。

十二、人數規定:

(一)大型龍舟:每隊槳手18人、鼓手1人,共19人,外加9人為候補選手得報28人(舵手參加隊數不受限制)。

(二)小型龍舟:每隊槳手12人、奪標手1人,共13人,外加7人為候補選手得報20人(舵手參加隊數不受限制)。

(三)各隊應設領隊、指導、管理、隊長各一人;如領隊、指導、管理須下舟參加競賽,須列入選手報名單內,不得臨時參加及參賽。

(四)國、高中學生組之鼓手可由領隊、指導或管理其中一人擔任。

十三、競賽制度：

(一) 賽制：

1. 分為分組預賽、複賽、分組準決賽、準決賽、決賽等階段，賽程如下：
 - (1) 分組預賽：各組第一名晉級「分組準決賽」；其餘隊伍進入「複賽」。
 - (2) 複賽：各組第一名晉級「分組準決賽」；其餘隊伍淘汰。
 - (3) 分組準決賽：視實際參賽隊伍數量安排賽程。
 - (4) 準決賽：視實際參賽隊伍數量安排賽程。
 - (5) 決賽：視實際參賽隊伍數量安排賽程。
2. 採雙敗淘汰制。
3. 以上兩種賽制，每隊至少比賽二場；實際採行之賽制，依報名隊伍數量另行決定。
4. 賽程依比賽名次成績落位組別，航道以當日抽籤決定。
5. 主辦單位得視實際參賽隊伍數量及賽程安排需要，保留調整賽制之權利，並以公告方式另行通知。

(二) 各組參賽隊伍未達四隊者不予成賽；國際友人組不適用本規定。

(三) 參賽選手報名限制：

1. 每人至多報名三組。
2. 大型龍舟「非公開組」每人限報一組，不得跨報其他「非公開組」。
3. 已報名大型龍舟「非公開組」者，僅得加報大型龍舟「公開組」一組及小型龍舟「公開組」一組。
4. 大型龍舟「公開組」每人限報一組，不得跨報其他大型龍舟「公開組」。
5. 若因跨組參賽致生賽程衝突，主辦單位恕不提供賽程調整服務。
6. 公開組及非公開組類別如下表所示：

大型 競 技 龍 舟	公開組	公開組-男子組
		公開組-女子組
		公開組-混合組
	非公開組	高中(職)組-男子組
		高中(職)組-女子組
		國中組-男子組
		國中組-女子組
		大專院校組-混合組
		工商團體組-企業混合組
		工商團體組-社團混合組
		公務機關組-混合組

		國際友人組-混合組
小型競技龍舟	公開組	公開組-男子組
		公開組-女子組

十四、會議：(賽程於抽籤後編定)

(一)抽籤會議：115 年 5 月 22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於臺南市政府體育局 3 樓會議室（臺南市南區體育路 10 號）進行抽籤，會議不另行通知，請各隊務必派員參加，倘當日未參加抽籤者由主辦單位代抽，且會後對於主辦單位代抽之賽程結果或會議決議事項不得異議。

(二)領隊會議：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於臺南市政府體育局 3 樓會議室（臺南市南區體育路 10 號）舉行，會議不另行通知，是日發放選手證，請各隊務必派員出席。

十五、獎勵：

(一)各組錄取名額依參賽隊伍數訂定。各名次之獎盃、獎狀及獎金之頒發情形如下表所示：

名次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參賽隊數	獎盃	獎狀	獎金	獎盃	獎狀	獎金	獎盃	獎狀	獎金	獎盃	獎狀	獎金	獎盃	獎狀	獎金	獎盃	獎狀	獎金
12隊以上(含)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9隊~11隊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7隊~8隊	V	V	V	V	V	V	V	V	V	V	V							
4隊~6隊	V	V	V	V	V	V	V	V	V									

(二)國際友人組因屬表演賽性質，僅頒發紀念獎牌每人一面。

(三)各組前三名另頒發優勝獎勵金，所有獎勵金均須依《所得稅法》及相關印花稅規定辦理扣繳，金額分配如下表所示：

單位：新臺幣元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備註
大型競技龍舟	公開男子組	300,000	70,000	40,000	
	公開女子組	300,000	70,000	40,000	
	公開混合組	100,000	50,000	25,000	
	高中職男子組	30,000	20,000	10,000	
	高中職女子組	30,000	20,000	10,000	
	國中男子組	30,000	20,000	10,000	
	國中女子組	30,000	20,000	10,000	
	大專混合組	30,000	20,000	10,000	
	工商團體 (企業混合組)	50,000	30,000	15,000	
	工商團體 (社團混合組)	50,000	30,000	15,000	
	公務機關混合組	50,000	30,000	15,000	
小型競技龍舟	公開男子組	70,000	40,000	20,000	
	公開女子組	70,000	40,000	20,000	

(四)依國稅局規定，在臺國際人士獎金所得需扣繳 20%稅額，另請領取獎金時同時檢附領據與印領清冊(含護照影本、居留證影本)。

十六、賽前練習：

(一)凡完成報名參加競賽之各隊於賽前均應做適當練習，每隊至多 2 次賽前練習時間，練習時間為 115 年 6 月 6 日(星期六)至 6 月 14 日(星期日)，每日上午 8 時至 12 時，下午 3 時至 7 時(6 月 6、7、13、14 日下午練習時間改為下午 2 時至 5 時)於臺南運河安億橋至承天橋段開放選手練習(請在預約時段自行填寫 2 個練習時段，各時段大型龍舟 3 個名額，小型龍舟 2 個名額，依報名先後順序排定額滿為止)，倘有其他相關事項，將另行公告於臺南市國際龍舟錦標賽官網 / 大會公告區

(https://dragonboat.tainan.gov.tw/message/news_list) 及臉書「臺南國際龍舟錦標賽」粉絲專頁等網路平臺。

(二)練習期間下水人數，大型龍舟槳手應有 14 人以上，小型龍舟槳手應有 8 人以上，如遇單數或人數不足，不得下船練習，倘鼓手不克出席，得仍下船練習。

(三)練習期間，需使用大會提供之龍舟及船槳。

(四)練習預約一律採網路預約制，練習預約時段 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上午 8 時至 5 月 22 日(星期五)下午 5 時止，不開放現場登記，完成報名手續隊伍，可至活動網頁 <https://dragonboat.tainan.gov.tw/contest/reservation> 登記練習時段。

(五)賽前練習之相關注意事項及須知請參閱附件 4。

十七、保險：

本活動將為參加選手投保每人新臺幣 500 萬元之公共意外險(細節依投保公司之保險契約為準)，惟特別提醒選手務必在賽前充份訓練，賽前充足睡眠及適當補充能量，下場時需視身體狀況量力而為，切忌勉強，主辦單位雖在會場設有必要之緊急醫療救護，惟對選手本身疾患引起之病症不在承保範圍內，公共意外險只承保因賽程中發生意外所遭受傷害做理賠。另參與本賽事選手若需其他保險(如旅行平安險)，建議自行加保。

註：公共意外險承保範圍：

1. 被保險人因在保險期間內發生下列意外事故所致第三人體傷、死亡或第三人財物損害，依法應負賠償責任，而受賠償請求時，由本活動投保公司對被保險人負賠償之責：

(1)被保險人或其受僱人；因本次比賽保險單載明之競賽範圍內發生之意外事故。

(2)被保險人在競賽路線之建築物、通道、機器或其他工作物所發生之意外事故。

2. 特別不保事項：

(1)個人疾病導致運動傷害。

(2)因個人體質或因自身心血管所致之症狀，例如休克、心臟症、熱衰竭、中暑、高山症、癲癇、脫水等。

十八、如遇不可抗力之天然災害時，主辦單位有權視狀況宣布停辦或延期舉行，相關資訊將公告於臺南市國際龍舟錦標賽網站(dragonboat.tainan.gov.tw)等網站，請隨時上網查閱。

十九、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由主辦單位修正後公布實施。